

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 【高瞻雙語班】甄選辦法

核准文號：民國 112 年 2 月 22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20024492 號

國立嘉義高級中學教務處編印

電話：05-2762804 轉 204

傳真：05-2779293

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【高瞻雙語班】甄選 時 程 表

| 工作日期 | 工作項目及進度 | 備 註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|
| 112.05.25 (四) | 上網公告甄選辦法 | <u>高瞻雙語班無需報名</u> ，本校逕依本甄選辦法擇優錄取。 |
| 112.08.09 (三) 下午6:00前 | 榜單公佈 | 公布於本校網站。 |
| 112.08.11 (五) 中午12:00前 | 聲明放棄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考生親自填妥「聲明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」，由本人或監護人親送至教務處特教組。 2. 若同時通過學術性向資賦優異【數理類】或【語文類】入班鑑定安置之學生需擇一放棄入班資格。逾時未聲明放棄何種入班資格，則視同放棄【高瞻雙語班】入班資格，不得異議。 |
| 112.08.11 (五) | 遞補作業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如因學生聲明放棄入班致有缺額時，得依本甄選方式依序擇優遞補之。 2. <u>惟已通過學術性向資賦優異【數理類】或【語文類】入班鑑定安置且未聲明放棄者不列入遞補作業。</u> |
| 112.08.12 (六) 中午12:00前 | 公告遞補學生名單 | 同時公佈遞補入班最低錄取標準與參酌順序。 |

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【高瞻雙語班】甄選辦法

(以下簡稱本辦法)

- 一、依據：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「雙語教育實驗班」實施計畫訂定。
- 二、甄選對象：112 學年度本校高一全體學生(科學班、音樂班、美術班除外)，均依本辦法實施甄選，無須報名。
- 三、甄選名額：本校 112 學年度入學高一學生 35 名。
- 四、甄選方式：
 1. 甄選依據：112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擇優錄取。(非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)
 2. 錄取方式：
 - (一)112 年國中教育會考英文 A+、數學與自然兩科成績皆須達 A (含) 以上始具資格。符合資格者，再依會考各科成績(不含寫作測驗)對照點數總分數排序，擇優錄取 35 名。同分參酌項目依序為「英文+數學+自然」對照點數、英文對照點數、自然對照點數、數學對照點數、國文對照點數、社會對照點數、寫作測驗對照點數。
 - (二)對照點數：
依據「超額比序點數對照表」換算。

會考等級標示與點數對照表

| 會考等級標示 | A++ | A+ | A | B++ | B+ | B | C |
|---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|
| 點數 | 20 | 18 | 16 | 13 | 10 | 7 | 4 |
| 寫作測驗等級 | 6級分 | 5級分 | 4級分 | 3級分 | 2級分 | 1級分 | |
| 點數 | 6 | 5 | 4 | 3 | 2 | 1 | |

五、選讀類組：各年級【高瞻雙語班】學生，一律選讀第三類組(生醫理工學群)。

六、榜單公佈：112 年 08 月 09 日(星期三)下午 6:00 前公布於本校網站。

七、聲明放棄日期：

1. 考生親自填妥「聲明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」(如附件)於 112 年 08 月 11 日(星期五)中午 12:00 前，由本人或監護人親送至本校教務處特教組辦理。
2. 若同時通過學術性向資賦優異【數理類】或【語文類】入班鑑定安置之學生需擇一放棄入班資格。逾時未聲明放棄何種入班資格，則視同放棄【高瞻雙語班】入班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
八、遞補作業：如因學生聲明放棄入班致有缺額時，得依本甄選方式依序擇優遞補之。惟已通過學術性向資賦優異【數理類】或【語文類】入班鑑定安置且未聲明放棄者不列入遞補作業，遞補上限為安置入班人數。

九、高瞻雙語班說明：

1. 因部分大學個人申請校系參酌在校成績之班排名，本班同學菁英匯集，在參酌的排序上有其侷限之處，請家長、同學慎重考量。
2. 此班同學須義務配合相關高瞻雙語實驗課程之安排，高二時均須參加高瞻雙語社團。

十、本實施辦法經校長簽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收件編號(學校填寫): _____

**國立嘉義高級中學112學年度【高瞻雙語班】甄選
聲明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**

本人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: _____) 參加國立嘉義高級中學
112 學年度高瞻雙語班甄選通過, 安置於本校高瞻雙語班; 惟經慎重考慮後, 自
願放棄安置資格, 絕無異議, 特此聲明。

此致

國立嘉義高級中學

學生簽名: _____

父(監護人) 簽名: _____

母(監護人) 簽名: _____

日期: 112 年 月 日

收件編號(學校填寫): _____

**國立嘉義高級中學112學年度【高瞻雙語班】甄選
聲明放棄安置入班同意書**

本人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: _____) 參加國立嘉義高級中學
112 學年度高瞻雙語班甄選通過, 安置於本校高瞻雙語班; 惟經慎重考慮後, 自
願放棄安置資格, 絕無異議, 特此聲明。

此致

國立嘉義高級中學

學生簽名: _____

父(監護人) 簽名: _____

母(監護人) 簽名: _____

日期: 112 年 月 日

※注意事項:

- 1.欲放棄安置入班者,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,簽章後於112年08月11日(星期五)中午12時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學校教務處特教組辦理。
- 2.安置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,將第1聯撕下由學校存查,第2聯由學生領回。
- 3.經完成上述手續後,不得撤回,敬請慎重考慮後決定。